

朝陽科技大學
100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大綱

當期課號	1267	中文科名	民法概論
授課教師	許富雄	開課單位	會計系
學分數	3	修課時數	3
		開課班級	日間部四年制1年級 A班
修習別	專業必修		
類別	一般課程		

本課程與系所培養學生核心能力關聯度	高度關聯	中高關聯	中度關聯	中低關聯	低度關聯
會計及審計之專業資訊處理、彙整與分析能力。					✓
會計及稅務相關法規之遵循、判斷與規劃能力。					✓
企業流程規劃、分析與操作能力。					✓
實務所需技能與電腦操作能力。					✓
團隊合作、溝通與協調能力。					✓
職業道德認知與終身學習能力。	✓				

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：

本課教學內容係希望採深入淺出方式，引導同學認識民法一般觀念，同時搭配教學中之實務應用個案，並藉由個案問題來學以致用，以期能達法學意識之教學目標。

- 1.使學生了解民法之基本條文
- 2.能具備民法之應用
- 3.能具備守法之專業態度

This course will try to help students to build basic knowledge in civil law by way of case studying and practicing .

每週授課主題

- 第01週：課程介紹
- 第02週：民事法之法源，介紹民事事件中得為其依據之規則有哪些？
- 第03週：法律行為之一般構成要件之一，含主體人、客體物、意思表示
- 第04週：法律行為之一般生效要件之一，含人之行為能力
- 第05週：法律行為之一般生效要件之二，含意思表示之健全與瑕疵、標的之合法確定可能
- 第06週：期日期間消滅時效之介紹
- 第07週：無效、撤銷、與自力救濟
- 第08週：債之發生之一，含契約
- 第09週：期中考
- 第10週：債之發生之二，含無因管理及侵權行為
- 第11週：債之發生之三，含代理
- 第12週：債之清償與轉讓
- 第13週：各種之債之介紹
- 第14週：物權法，所有權之介紹
- 第15週：物權法，擔保物權之介紹
- 第16週：親屬法之介紹
- 第17週：繼承法之介紹
- 第18週：期末考

成績及評量方式

證照、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

本課程無證照、國家考試及競賽資料。

主要教材

- 2.新修民法教程，蔡輝龍，華立，2010/2(教科書)

參考資料

本課程無參考資料!

建議先修課程

本課程無建議先修課程

教師資料

教師網頁：<http://www.cyut.edu.tw/~/>

E-Mail：bausir123456@yahoo.com.tw

Office Hour：

分機：

[\[關閉\]](#) [\[列印\]](#)

尊重智慧財產權，請勿不法影印。